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

信息发布单位	修武县自然资源局	申请审查时间	2024年10月13日
信息制作科室	用途管制股	科室办公电话	0391-7115108
信息发布员	杨翠娟	办公电话	0391-7192397
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

修武县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（2024）第04号
（沿太行高速焦作段连接线项目）
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杨翠娟 2024年10月13日
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孙永明 2024年10月13日

单位分管领导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修红军 2024年10月13日

单位主要领导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王 2024年10月13日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；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一般业务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查签字，重要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(3)通过政府网站后台发布政府信息时，须将填制好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》拍照后插入Word文档并转换为PDF格式，文档名称格式一律设定为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，发布信息时，应将此文档作为附件插入所发布信息的底部左下方，并与正文用间隔线隔开。